

证券代码：002223

证券简称：鱼跃医疗

公告编号：2026-047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完成的议案》。公司自2026年6月11日起开始实施回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回购资金总额已超过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的最低限额，且未超过最高限额。根据回购公司股份并用于注销方案的安排，董事会决定提前终止回购公司股份事项，本事项不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回购股份方案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提前届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2026年6月9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并用于注销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已在境内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0元/股。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减少注册资本，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并用于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并用于注销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26）。

二、回购公司股份的实施情况

1、公司于2026年6月11日首次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2、回购股份实施期间，公司每月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了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相关公告，及时履行了股份回购进展的信息披露义务，以上期间的具体进展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2026-036、

2026-045)。

3、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并用于注销的报告书》，自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即 2026 年 9 月 1 日）起，公司回购价格上限由 40.00 元/股调整为 39.60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7,830,154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7811%，最高成交价 27.00 元/股，最低成交价 23.91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200,000,415.90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回购资金使用金额已达到回购方案中的最低限额 20,000 万元，且未超过回购方案中回购资金总额上限 40,000 万元。上述情况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及法律法规的要求，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三、提前终止回购公司股份事项的原因和决策程序

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后，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7,830,154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7811%，最高成交价为 27.0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3.91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200,000,415.90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已达到回购方案中的最低限额 20,000 万元，且未超过回购方案中回购资金总额上限 40,000 万元。

上述情况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及法律法规的要求，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鉴于公司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已达到回购方案中的最低限额，公司董事会经慎重考虑决定提前终止回购公司股份事项，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提前届满，本事项已经过公司 2026 年 9 月 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不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提前终止回购公司股份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回购实施期间在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回购股份方案要求。公司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为 200,000,415.90 元（不含交易费用），达到回购股份方案中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人民币 20,000 万元，未超过回购方案中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 40,000 万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回购股份方案要求。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实施有利于增强投资者信心，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股

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动，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条件。

本次提前终止回购公司股份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五、回购实施期间相关主体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在公司首次披露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之日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六、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述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数量为 7,830,154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7811%，已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上述存放于公司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

本次回购的公司股份将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将根据回购股份后续处理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预计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根据本次回购方案，回购股份将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 7,830,154 股，拟注销股份占注销前总股本比例为 0.7811%。按照目前公司股本结构计

算，本次股份回购注销后可能带来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注销前		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占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股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60,183,610	6.00%	60,183,610	6.05%
无限售条件股份	942,293,319	94.00%	934,463,165	93.95%
股份总数	1,002,476,929	100.00%	994,646,775	100.00%

九、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九日